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接到股东珠海横琴新区长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长实”）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珠海长实原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319,32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77%）、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1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4%），已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珠海长实	公司第一大股东	9,819,327	2015-12-17	2016-7-28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26%	资金需求
珠海长实	公司第一大股东	5,160,000	2016-1-19	2016-7-28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22%	资金需求



珠海长实	公司第一大股东	1,500,000	2016-1-27	2016-7-28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5%	资金需求
合计		16,479,327				39.03%	

原质押情况详见 2015 年 12 月 19 日、2016 年 1 月 21 日、2016 年 1 月 29 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45、2016-007、2016-008）。

二、累计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珠海长实持有公司股份42,221,0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珠海长实累计被质押股份23,710,081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6.16%，占公司总股本的16.29%。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日